

#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武发改审批服务〔2018〕187号

##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黄陂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第一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黄陂区发展改革委:

你委《关于申请审批黄陂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第一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请示》(陂发改产业〔2018〕278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估报告及市水务部门初审意见(武水函〔2018〕166号),经研究,我委同意黄陂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第一批项目(项目代码:2018-420116-46-01-058765)可行性研究报告,现批复如下:

### 一、工程建设必要性

通过项目建设,可进一步完善黄陂区供水基础设施建设,提高

供水能力及供水管网安全可靠，为促进区域社会经济全面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工程建设是必要的。

## 二、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主要建设规模为管网延伸工程，敷设 DN75-DN800 管道长 24.57 公里；管网改造工程，敷设 DN75-DN800 管道长 86.826 公里；水厂扩建工程，扩建 4500 立方米/日水厂一座；配套取水工程、转压站建设以及管网配套设施等（共 6 个子项工程）。主要包括：

1、蔡店街石家畈水厂管网改造及取水工程。新建石家畈水厂取水浮船 1 座，水厂信息化（监控系统）建设；蔡店丁家山一体化制水设备建设，配套浮筒式取水浮船一座；石龙社区供水管网改造 8.08 公里。

2、木兰乡塔耳水厂扩建及管网延伸工程。更换 2 台取水泵，新建规模 4500 立方米/日的组合式净水设备，以及厂区配套设施建设；管网延伸，新建 dn160-315mm 输水管道 8.92 公里，新建 dn63-100PE 管道 2.1 公里等；配套供水加压设施设备。

3、罗汉街罗汉、研子社区及村级管网改造工程。改造 DN50-DN300 管道 65.6 公里，改造 6565 户村民入户管网，为 72 户贫困户安装居民水表，张林村敷设 DN110 供水管 1.558 公里。

4、祁家湾街供水管网改造工程。更新改造 DN75-DN355 管道 6.888 公里。

5、盘龙城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佳海工业园敷设 de500 管 2.46 公里，敷设 DN200-400 管 1.04 公里，新增三店转压站一座。

6、三里、大潭管网延伸工程。新建 DN100-800 供水管 13.24

公里，新增三里村加压站一座。

### 三、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

项目法人为黄陂区水务局，工程建设期 12 个月。

### 四、工程投资及资金来源

经评估，工程估算总投资 12832.21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资金 6493.2 万元，其余由区级自筹。

### 五、项目招标范围、方式及其组织形式见附件

请据此抓紧进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完善相关报批手续，初步设计方案完成后按基建程序报我委审批。

附件：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事项核准表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 武汉市农林水利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事项核准表

项目名称：黄陂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第一批项目)

|      | 招标范围 |      | 招标组织形式 |      | 招标方式 |      | 不采用<br>招标方式 |
|------|------|------|--------|------|------|------|-------------|
|      | 全部招标 | 部分招标 | 自行招标   | 委托招标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
| 勘察   | √    |      |        | √    | √    |      |             |
| 设计   | √    |      |        | √    | √    |      |             |
| 建筑工程 | √    |      |        | √    | √    |      |             |
| 安装工程 | √    |      |        | √    | √    |      |             |
| 监理   | √    |      |        | √    | √    |      |             |
| 主要设备 | √    |      |        | √    | √    |      |             |
| 重要材料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核 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规范招标投标行为。

2018年11月21日

注：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

送：市水务局、财政局、审计局。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11月21日印发

共印10份